

## 关于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兴业证券开展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并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支持与厚爱,经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协商一致,自2015年8月26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仅限于场外前端收费模式)将参与兴业证券开展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并开通在兴业证券本公司基金产品转换业务的办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费率优惠
1	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01	开通	参加
2	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03(前端)	开通	参加
3	东方策略成长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	400007(前端)	开通	参加
4	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09	开通	参加
5	东方核心动力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	400011(前端)	开通	参加
6	东方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400023	开通	参加
7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400027	开通	参加
8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400029	开通	参加
9	东方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001318	开通	参加
10	东方赢家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317	开放期开通	开放期参加
11	东方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001384	开通	参加
12	东方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001385	开通	参加
13	东方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495	开通	参加

注: 东方赢家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为定期开放式基金,在封闭运作期间,本公司不对该只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投等业务办理确认;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安排该两只基金在规定时间段的开放事宜,并按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产品开放期间,持有该两只基金的投资者可正常办理相关产品的业务申请。

自2015年8月26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兴业证券的各营业网点及自助式交易系统办理开放式基金的转换(仅限于场外前端收费模式)业务。

自2015年8月26日起(费率优惠结束时间以兴业证券公告为准),投资人通过兴业证券网上交易系统、手机委托申购上述基金,其购买手续费享有优惠,原手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四折;原手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原手续费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固定费用执行。投资人通过兴业证券现场柜台系统申购的最低申购费率为原费率的八折,且不低于0.6%;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仍按原费率执行;原手续费为固定费用的,按原固定费用执行。投资人通过兴业证券网上交易系统、手机委托定期申购的最低申购费率为原费率的四折,且不低于0.6%。投资人通过兴业证券现场柜台系统定期申购的最低申购费率为原费率的八折,且不低于0.6%。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仍按原费率执行;原手续费为固定费用的,按原固定费用执行。

### 二、重要提示

1. 上述费率优惠活动仅限于基金的前端收费方式,活动解释权归兴业证券所有。

2. 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申购,也不包括基金定投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3. 上述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4. 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的交易行为。上述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兴业证券客户服务电话:95562

网站:www.xyzq.com.cn

2.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28-5888

网站:www.dff888.com或www.orient-fund.com

四、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基金经理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东方稳健回报债券、东方强化收益债券、东方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展直销柜台赎回费率含转换转出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的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8月28日起开展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本公司直销柜台的赎回费率(含转换转出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适用基金

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00009)

东方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00016)

东方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00030)

### 二、适用渠道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直销柜台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28号3层

直销中心服务电话:010-66296921

传真:010-66578690

联系人:王丹

该业务暂不适用上述基金其他销售渠道。

### 三、优惠时间

自2015年8月28日起开展本次费率优惠活动。

本次费率优惠活动结束时间以本公司另行公告为准。

### 四、费率优惠情况

凡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购买以下三只基金的投资者,优惠活动期间,在赎回或转换转出时,享有如下优惠赎回费率(含转换转出赎回费率)。

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优惠费率详情如下:

持有时长	费率		
	原费率	计人基金资产部分	优惠费率
T<30天	0.30%	0.075%	0.10%
30天≤T<365天	0.10%	0.025%	0.05%
365天≤T<730天	0.05%	0.0125%	0.02%
T≥730天	0.00%	0.00%	0.00%

东方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优惠费率详情如下:

持有时长	费率		
	原费率	计人基金资产部分	优惠费率
T<30天	0.30%	0.075%	0.10%
30天≤T<365天	0.10%	0.025%	0.05%
365天≤T<730天	0.05%	0.0125%	0.02%
T≥730天	0.00%	0.00%	0.00%

东方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优惠费率详情如下:

持有时长	费率		
	原费率	计人基金资产部分	优惠费率
T<6个月	0.30%	0.075%	0.10%
6个月≤T<1年	0.10%	0.025%	0.05%
1年≤T<2年	0.05%	0.0125%	0.02%
T≥2年	0.00%	0.00%	0.00%

上述三只基金的赎回费用(含转换转出赎回费)由赎回基金(含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赎回费率优惠后计人基金资产的部分等于按原赎回费率应计人基金资产的部分,此次费率优惠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实质性的不利影响。

### 五、重要提示

1. 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所有。

2.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公司网址: www.orient-fund.com

客服电话: 400-628-5888

3.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投资,注意基金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 山东鲁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15年半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鲁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5年8月1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山东鲁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半年报问询函2015第3号),公司对2015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复核,结合相关资料,对问询函中所列问题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了书面回复,现将公司回复的内容公告如下:

问题一: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10.5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同比下降53.37%,请说明公司主要产品的销量情况,并说明销量变化幅度是否与营业收入变化幅度一致,同时请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相关情况,说明公司净利润较大幅度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2015年1至6月份,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98,875,155.40元,较去年同期657,799,153.60元减少52,923,998.20元,下降10.5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270,673.67元,较去年同期28,461,549.68元减少15,190,876.01元,下降53.37%;实现各类产品的销售量为9.63万吨,较去年同期销售量10.76万吨减少1.12万吨,下降10.42%。公司产品销量与营业收入变化幅度基本一致。

由于公司所处行业分类较细,目前没有业务相同的同行业公众公司可比。瑞泰科技、北京京利尔、濮耐股份等3家在深交所上市的耐火材料产品生产企业与公司产品大类近似,但在产品工艺、品种构成等方面与本公司均有较大差异,因此无法直接比较。

公司2015年上半年净利润同比下降63.37%,主要原因有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报告期营业收入同比减少5,892.40万元,下降10.56%,按去年同期毛利率计算,影响毛利额下降1,698.83万元;二是受工程项目进度放缓、项目结算及回款期长等因素影响,公司应收账款进一步增加,账龄延长,公司按照会计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增长1,117.16万元,影响净利润同比减少837.87万元;三是公司于2015年4月17日完成奇耐联合纤维(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耐苏州”)100%股权转让,购买日至本报告期末奇耐苏州实现净利润-326.05万元,造成公司净利润降低。

问题二:请说明公司期末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合理性,并请说明逾期账款的规模、占比、逾期期限和逾期原因。

公司回复: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实际状况,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客户集中度相对较低的特点,公司将期末单笔余额在100万元以上的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标准。截止2015年6月30

日,公司未发现单笔余额在100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存在重大不利信息,货款收回不存在重大障碍,且截至2015年半年度报告报出日,也未发现该部分客户存在资金回收的重大不利信息。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其账面价值进行测算,该部分客户不存在减值损失或减值损失很小。

另外,公司沿用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为账龄组合,计提比例分别为1年内5%、1-2年内20%、2-3年内50%,3年以上100%,根据往年发生坏账损失规模较小的实际经验,公司认为该会计政策是谨慎和稳健的。因目前公司下游行业主要市场依然低迷,公司将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或减值很小的应收账款,采用谨慎性原则,一并划分到账龄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减值准备。

因此,公司认为:本报告期末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金额。

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未减坏账准备前的应收账款总额69,302.24万元,逾期账款金额为33,549.09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48.41%,其中逾期一年以内的占比30.32%,1-2年的占比10.65%,2年以上的占比74.4%。逾期的主要原因是陶瓷纤维传统应用市场依然低迷,公司长期合作客户因短期资金紧张,延期向公司付款。公司逾期账款多为大型企业项目工程欠款,客户与公司有着多年的合作关系,虽然目前资金紧张,但实际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问题三:本报告期,公司控股股东发生了变更,请说明公司变更控股股东前后,公司经营发展方向和决策机制是否发生较大变化,并说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生较大变更的原因及是否会影响管理层稳定性。

(一)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奇耐联合纤维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耐亚”)通过协议转让股权的方式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在控股股东变更前后,公司的经营发展方向和决策机制未发生较大变化。

奇耐亚与公司同属陶瓷纤维产品制造行业。本次公司控股股东的变更,是同一行业两家企间战略合作的结果。奇耐亚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后,公司的经营发展方向未发生改变,即始终坚持陶瓷纤维生产、销售的主营业务。根据《战略合作协议》的约定,奇耐亚成为公司控股股东之后,双方将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在陶瓷纤维生产技术、应用市场等各方面开展战略合作,通过协同效应的发挥,使公司在陶瓷纤维领域取得更大、更快的发展。

2.公司经过多年的规范运作,已建立了完善科学的“三会一层”内部治理结构和决策机制,针对不定期折算可能带来的风险,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